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: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
承辦人:顏靖芳

電話: 02-28616942轉211 傳真: 02-28616702

電子信箱: cfayen@mail. taipei.gov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: 北市師教字第110600363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攀樹體驗實施計畫1份(18741329_1106003638_1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中心「戶外體驗教育-攀樹暨引導反思增能研習」 實施計畫1份,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,請查 昭。

說明:

一、研習依據: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:臺北市各級學校教師,每梯每校至多報名1 人。

三、研習人數:以30人為上限。

四、研習日期:第一梯次:111年1月24日(星期一);第二梯 次:111年1月25日(星期二)。

五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111年1月14日(星期五),額滿得提 前截止。

六、研習地點: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(114064臺北 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520號)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電2021/12/24文



第1頁,共1頁

公文文號:1106014043

主旨:檢送本中心「戶外體驗教育-攀樹暨引導反思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,請轉知貴校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,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- 1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1 谷鴻美 送陳/會 110/12/27 09:13:16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,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- 2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靜 送陳/會 110/12/27 12:11:38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,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- 3. 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陳汶靖 送陳/會 110/12/29 19:58:49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,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 - 4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實驗研究組長 盧昱臻 會畢 110/12/30 08:51:46 轉知本校小綠校園遊開課教師林詩淵教官。
 - 5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室1 賴佳伶 會畢 110/12/30 08:54:46
 - 一、依教師請假規則第4條第1項第9款規定略以,應國內外機關團體或學校邀請,參加與 其職務有關之各項會議或活動,經學校同意,給予公假,其期間由學校視實際需要定之 。第13條第1項規定,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,應填具假單,經學校核准後,始得離開。 第14條第1項規定,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,其課(職)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。
 - 二、陳請鈞核後,倘有教師報名研習,請依請假手續規定確實至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申請。
 - 6. 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勝君 會畢 110/12/30 09:12:29
- 7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秘書 陳怡芬 決行 110/12/30 10:18:25

TAIPEI 臺北